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
第六十二本，第一分
出版日期：民國八十二年三月

哥老會的人際網路 ——光緒十七年李洪案例的個案研究

劉 錚 雲

本文以會黨成員口供資料為主，《申報》的報導為輔，說明美生事件的發展以及李洪起事計劃的來龍去脈。雖然由於受限於材料，無法完全掌握李洪起事規模的全部輪廓，但是就資料所及，我們瞭解李洪的起事計劃基本上是以龍松年為首，至少結合了長江沿岸漢口、沙市、黃石港、武穴、九江、安慶、銅陵、蕪湖、金陵、江都、清江浦、十二圩等重要市鎮的哥老會組織而成的大聯盟。這個大同盟雖然表面上是各山堂的聯盟，實際上只是各頭目與頭目間、各頭目與成員間人際關係的結合。同時由李洪的個案可以看出，哥老會山堂間的聯盟基本上只是原有山堂個人結拜關係的擴大，而哥老會的整體組織事實上也就是在這種以個人人際關係為主的情形下運作。但在傳統社會中，這種人際關係很難突破時空的限制，個人隨著時空的轉移，必須不斷地加入新的組織，以確保人際關係的鞏固，俾免失去保護。在這種組織的運作完全取決於個人人際關係的情形下，哥老會的組織動員力之所以薄弱也就不言可喻了；而這種情形當不僅只限於哥老會，而極可能是整個清代會黨的一個共同現象。

一、前 言

哥老會是清同、光年間活躍於華中、華南一帶的異姓結拜組織。他們的成員大多是社會上的邊緣人物，其中尤以遭遣散的散兵、游勇居多，其次則為無業游民、僱工、匠人、小本營生的生意人、茶館、煙館、酒舖的老板等，以及一些落魄文人、和尚道士、相士、乞丐、草藥郎中、江湖賣藝人士等。這些人無論是和尚道士，或是走江湖的賣藝人，遊走各地幾乎是他們的共同特色，即或不必親身遊走四方，也是必須經常與這些人接觸，例如那些茶館、煙館、酒樓的經營者。這些人雖然不都是移民，但是由於流動性大，失去傳統家族與地緣團體的倚靠，為了自身的安全與生活的需要，才以互相幫助、不受人欺侮為號召，以異姓結拜的方

式組成會黨這種擬血緣的團體，以求自保。不過，他們求自保的方式卻深具破壞性，從聚衆斂錢、打家劫舍、擄人勒贖、走私販毒、包娼包賭、到祭旗起事、進攻官署衙門，幾乎是無惡不作，後來又參加革命活動，成為當時地方官極為棘手的問題。可是他們之中也有少部份人並未參與行動，只是「出錢掛名入會，藉免搶劫之害。」¹他們僅是出錢買「保家憑」，接受保護。這些人在當時地方官眼中，是所謂「會而不匪者」。²

一般而言，每個哥老會組織都有山、堂、香、水等名目，如戴公山、結義堂、金蘭香、龍泉水。³每個山堂各自獨立，不相統屬，通常由頭目統籌會中一切事務，早期稱作「老冒」或「帽頂」，光緒中期以後，改稱「龍頭」。龍頭之下，一般有所謂的「坐堂」、「陪（培）堂」、「禮堂」、「刑堂」、「智（執）堂」等五堂。⁴五堂之外，有些山堂還有專門職司儀式的香長、盟證，以及無所事事的心腹等職。從龍頭以至盟証都屬於第一個等級，也就是通常所謂的老大。老大以下分別是老二聖賢、老三當家，管理會內大小事務；老五管事，專司傳人聚衆以及上陣衝鋒、懲辦會內不法等事。老六巡風，負責通風報信的。巡風以下是順八（老八）、大九、小九、江口、尖口（老九）、大滿、小滿或么滿（老十）。哥老會內通常沒有老四與老七。這各有緣由，一是因為「四」與「死」字同音，一是由於三合會內曾有過一位排行老七的和尚背叛了組織。⁵「四」、「七」這兩個數目字因而成為哥老會的一項禁忌，通常不見使用。

1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上諭檔》（以下簡稱《上諭檔》），道光十五年七月四日，頁35-36。

2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月摺檔》（以下簡稱《月摺檔》），咸豐元年七月十二日，程喬采片。

3 這是光緒十三年安徽南陵縣的一個哥老會的組織名稱。（《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宮中檔》（以下簡稱《宮中檔》），光緒十三年三月十日，陳彝摺。）

4 據檔案資料所見，也有五堂之外，再加上一個「管堂」而成爲六堂的；也有再加上「總堂」、「佐堂」而成八堂的。參見《月摺檔》，光緒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沈秉成摺。

5 除了常見的十牌組織方式外，也有不少山堂採取比較簡單的組織辦法。安徽的青山四喜堂就是一個例子。它一共只有七個職位：老大總頭，老二內當家，老三錢糧官，老五外面，老七、老八負責扒竊財物。另一個例子是前面提過的天定山忠義堂，只有總堂總辦、坐堂總理、飛令、大六、小六、大九、小九等名目。有些專在長江輪船上行竊的山堂組織更簡單，只有二個等級，即大爺與二爺。有關哥老會組織、成員與活動方式的討論，詳見 Cheng-yun Liu, "The Ko-lao hui in Late Imperial China," PhD. Thesis,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1983, Chapters 3-5。

由於哥老會組成份子複雜，以及各山堂成員往往遊走各地，為了便於彼此間的識別聯絡，除了山堂香水名目外，每一個哥老會組織都有口號。上述戴公山的口號就是「同心協力」。有些還有所謂內口號、外口號的分別。以大西山法寶堂為例，它的內口號是「正直堂皇」，外口號是「同心協力」。⁶從少數流傳下來的哥老會文獻中，我們看到哥老會除了以口號作為同一山堂成員之間的聯絡信號外，也發展出一套手式、茶碗陣等暗號，作為不同山堂組織成員之間識別、聯絡之用。民國三十年前後在四川華陽縣中和場所作的一份田野報告，更具體顯示哥老會對會內其他組織成員所給予的幫助。根據該份報告，任何會內兄弟來到場上，理當受到該地組織的保護，並招待三天食宿，每日三餐，每餐三菜一湯。⁷這部份報告所述之事，固然見於民國以後，但這種同門兄弟彼此相助之事，應該不是民國以後才有。因為有資料顯示，民國以前，各山堂間平日即互有聯繫，並非老死不相往來。據哥老會成員胡壽山指出，其內部文獻《海底》即曾指示：「凡建立一個公口，必須通知聯方碼頭，以及全省地方派弟兄前來參加。」胡本人曾於光緒二十七年十二月代表貴州貞豐的碼頭參加安順文德山福祿堂的成立大會。⁸胡壽山的例子應不是一個特例。在群英社編的《江湖海底》中，就有不少歌謠，生動地描寫出會中兄弟迎接遠道而來參加開忠義堂大禮的各地兄弟的歡欣之情。如在〈接客湍江〉中，我們可以看到這樣的句子：「喜洋洋，笑洋洋，撩衣進了忠義堂。各位仁兄龍駕到，千山萬水到香堂，千里迢迢來到此。……」⁹而在〈湍江令〉中，更明白指出廣東、廣西、河南、陝西、湖南、湖北、……等十三省「省省都有拜兄、府府都有拜弟，不知各台哥弟或從水道而來，或從旱〔旱〕道而來。……」¹⁰如果這些文獻資料確實是現實世界的反映，則清代的哥老會似乎已發展成具有自我意識的社群；各山堂雖然各自獨立，不相統屬，但是，彼此並不相斥，不僅互通消息，而且彼此支援，彼此照顧。這種社群組織甚且跨越了地域的

6 《申報》，光緒二年七月四日。

7 Mary Bosworth Treudley, *The Men and Women of Chung Ho Chang*, (Taipei, 1971), p. 250.

8 胡壽山：〈自治學社與哥老會〉，《辛亥革命回憶錄》第三卷（北京：中華書局，1963），頁469-471。

9 群英社編：《江湖海底》，頁1b。

10 同上，頁3a-b。

限制，以致「省省都有拜兄、府府都有拜弟。」哥老會這種組織分立，卻具有共同意識的特性一直是會黨引人注意的焦點。但是另一方面，回顧哥老會的歷史，我們不難發現這樣的聯繫照顧似乎並未給哥老會帶來更大的動員能力。除了地區性的騷動外，哥老會並不曾像白蓮教、太平天國等宗教團體一樣，曾掀起連綿十餘載，牽連十數省的大動亂。相形之下，哥老會的動員力量就顯得微不足道。因此，我們不禁要問：如果哥老會已發展成具有共同意識的社群，各山堂間維持何種關係，各山堂間互動的基礎是甚麼，合作的層面又有多廣。

目前要回答這些問題並不容易，因為除了上述零星的資料外，我們沒有任何具體有關哥老會各山堂間彼此互動的例子。不過，光緒十七年（1891）李洪發動長江沿岸十餘個哥老會山堂為父報仇的案子，卻提供了我們瞭解這個問題的一條線索。李洪是太平天國降將李世忠之子。為了報清廷殺父之仇，經過多年經營，聯絡了長江上下游哥老會頭目，準備各人邀集黨羽於光緒十七年十月十五日分成上、下游二支，一在湖北江陵縣沙市鎮，一在安徽安慶縣，二地同時起事。後來因為考慮到「安慶一帶水陸各營甚多，聚集不易」，同時沙市「兵勇不多，又與湖南、四川接界，官兵追來，也有退步」，於是取消安慶部份的行動，改成十月十五日只在沙市鎮起事。為了確保起事時彈藥無缺，哥老會的頭目同時透過任職於鎮江海關的英國人美生（Charles A. Mason）的協助，到香港洽購軍火。可是，沒有料到十七年八月十一日美生私帶炸藥五磅在鎮江關未成，而其在香港交致遠輪經上海運鎮江的三十五箱洋槍亦在上海被截獲。美生最初供稱該批軍火係其個人出資購得，然而經過一番折騰後，始承認其香港之行乃是為哥老會頭目李洪購買軍火，以供起事之用。李洪的整個計劃因此而曝光。在清廷一年多的努力搜捕之下，李洪及其黨羽紛紛落網。¹¹李洪的計劃雖然未能付諸實施，但是其聯繫整合的過程正好提供我們瞭解哥老會內各山堂組織間互動關係的機會。本文主要指出，哥老會的山堂組織主要建立在個人間之結拜關係上，山堂之間的聯盟也是這

11 關於美生事件的原委以及李洪起事計劃生成的背景的討論，可參見Alan R. Sweeten, "The Mason Gunrunning Case and the 1891 Yangtze Valley Antimissionary Disturbances : A Diplomatic Link,"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Academia Sinica*, 4 (1974) : 843-880；渡邊惇：〈清末哥老會の成立——一八九一年長江流域起事計劃的背景〉，《東洋史學論述》8（一九六七年七月），頁109—198。

種人際關係的擴大，但在傳統社會中，這種人際關係很難突破時空的限制，個人隨著時空的轉移，必須不斷地加入新的組織，以確保人際關係的鞏固，俾免失去保護。李洪的案子也顯示出，哥老會各山堂間的互動關係也就以人際關係為主，而所謂的哥老會聯盟事實上也就是在這種以人際關係為主的情形下運作。這種完全以人際關係為基礎的結合，沒有任何意識形態為基礎，動員能力自然薄弱。

二、李洪及其起事計劃

李洪即李顯謀，乳名地虎，別號雨生，河南固始縣人，自稱是一品廕生以勞績保舉知府。¹²據同黨的描述，他「是個中等身材，刮骨臉，下頰尖瘦，像個書生模樣」，為人「極慷慨仗義」，是個「大老好人」。¹³其父李世忠即李昭壽，初名兆壽，又名兆受，也作長壽。李世忠出身貧賤，咸豐三年淮北捻亂轉劇，乘機起捻於霍邱，出沒於光州、光山、商城之間。五年十月間為安徽寧池太廣道道台何桂珍所破，與同黨馬超江等同降。然而，由於李因降後未獲官職且不得食，不免失望，同時不滿馬超江被殺後，官府未能緝捕兇手到案，而安徽、河南兩地皆盛傳李已復叛，再加上巡撫福濟密致何桂珍，令其先發制人的書信又為李截得，李因而懷疑為何所賣，於是在十一月間設計殺害何後，投入太平軍陣營，隸屬於忠王李秀成。李入太平軍後，由於不見容於英王陳玉成，而李秀成又受太平諸將排擠，於是於咸豐八年九月再投入清軍勝保營中；獲賜花翎二品冠，補授參將，賜名世忠，部隊改稱豫勝營。十年五月李世忠任江南提督幫辦軍務，據有安徽之滁州、全椒、來安、五河、天長、六合等地。李一方面設卡抽釐，捆鹽自售，壟斷厚利，一方面招集亡命，勾結捻衆，厚積實力，不到四、五年間，據稱富已可敵王侯，人們皆稱之為「壽王」。基於以上所見，誠如日本學者渡邊惇所指出的，李儼

12 劉坤一：《劉忠誠公遺書》（奏疏）卷十九，頁67a。另據申報的報導，李顯謀係以道員候選，曾在北洋一帶充當統領；後因「宦海風波，堅辭軒冕，寄居皖省，家食自甘。」（《申報》，光緒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然以李世忠曾任江南提督，李顯謀自稱以一品廕生保舉知府，似乎比較接近事實。

13 《申報》，光緒十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然已是割據一方的土豪。¹⁴根據漕運總督吳棠的觀察，在李世忠任職提督的六年中間，「縣官不敢理事，居民搬徙不敢回鄉，以致田畝荒榛，屋廬瓦礫，數百里間人煙斷歇。間有人民窮極歸里，亦被其蹂躪，困不聊生。」¹⁵即使在同治三年解職後，李世忠不僅仍保持當年豪侈的生活方式，蓄伶演劇，廣交貴游子弟，設局聚賭，販土賣煙，而且還將活動的領域擴及長江流域一帶，於霍邱、安慶、揚州等處皆廣置產業，攜姬妾優伶往來漢口、揚州、上海之間。同治十年，李以犯官、毆傷命婦為安徽巡撫裕祿處斬。¹⁶

根據浙江總督劉坤一的調查，李世忠遺有五子，長子顯才早夭，三子成彬河南鄉試中式副榜，四、五子顯誠、顯貽均年幼在家，僅次子顯謀在外游蕩，變賣家產，黨夥繁多。¹⁷由於哥老會成員一向使用許多化名，官方一度不能確定衆人所供出的李洪、李鴻、李顯謀是否為同一人，以及李洪究竟是李世忠的親生子，或只是傳言中的所謂養子。¹⁸爾後，又因為其同黨不能在庭上當庭指認出李顯謀本人，幾乎使官方誤以為李洪另有其人，而讓他蒙混過關。¹⁹最後經其同黨匡世明的指認，始確定李洪即李顯謀，且為李世忠之親生子。但時間幾乎已是案發的二年後了。李顯謀在身份被揭露後，與妻妾先後在獄中服毒自盡。²⁰

由於李洪的突然自盡身亡，清官員除了他身世以外未能取得任何口供。根據其同夥高德華的供詞，我們瞭解李洪曾自承是哥老會中大哥，為了報父仇，要求各路同會之人出力，但除此之外，我們對於他所開立之山堂香水名，以及組織情形，一無所知。²¹雖然渡邊惇認為，從李世忠的出身背景以及當時的社會狀況來判斷，他很可能早已加入了哥老會，但是，他提不出任何直接的證據來支持他的

14 渡邊惇：《清末哥老會の成立》，《東洋史學論述》8（一九六七年七月），頁109—198。

15 王定安：《求闕齋弟子記》，頁91（捻軍一）。

16 關於李世忠的身平事蹟，可參見，謝興堯：《李昭壽事略》，《太平天國史事論叢》（上海：商務印書館，民國二十四年），頁212—237；王定安：《求闕齋弟子記》，頁98（捻軍一）。

17 劉坤一：《劉忠誠公遺書》（奏疏）卷十九，頁67a。

18 同上，（電信）卷一，頁6b。

19 《申報》，光緒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20 劉坤一：《劉忠誠公遺書》（電信）卷一，頁10a。

21 《月摺檔》，光緒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張之洞摺。

這項推斷。因此，李洪的哥老會是否是建立在其父的既有組織上，還有待考證。不過，即使在組織上沒有具體的傳承關係，僅李世忠所遺留下來的巨額財富，對李洪的復仇計劃已有很大的幫助。根據官方的調查，李洪曾在霍邱、安慶、蕪湖、裕溪口等處廣置產業，大結夥黨。²²李洪何時大結夥黨，資料上未見說明，不過根據雙龍山萬松亭的供詞，李洪這項結夥復仇的計劃顯然預謀已久。萬指出，他於光緒十四年在台灣遇見李洪時，李即有為父報仇之說。²³十五年六月間，萬即於鎮江第一樓茶館宴客，安排李洪與其他哥老會頭目匡世明、蔣雲、高德華、曾素蘭、許雲齋、曾鳴皋等人見面。一番飲宴後，萬松亭即當著李洪之面，向衆人說明，李「因父親是個忠臣，被裕撫臺陷害正法，死得冤枉，他決意要替父報仇」，請衆人「幫忙出力，約人起事。」蔣雲當即表示，會中人多，只缺軍火器械。李洪即向萬表示，買軍火必要洋人協助方能辦到。萬即要求曾素蘭與曾鳴皋出面，委託先後在洋行為美生當差的徐春山、徐春庭兄弟代辦。李洪與會黨的第一次聚會至此告一段落，而他的復仇計劃於是跨出了第一步。²⁴

不過，李洪的計劃一開始進行得並不十分順利，在購買軍火上就有些耽擱。光緒十六年正月間，曾素蘭、曾鳴皋同船過江看燈，在後艙內與徐春山見面。徐表示美生因為服務未滿三年，不能請假，俟服務期滿，調到別處後才能幫忙。美生是於光緒十三年七、八月間抵華，隨即獲錄取進入海關稅務司工作，十月間派駐鎮江關。²⁵照此計算，美生最早要到十六年九、十月間工作才滿三年，合於請假規定。不過，哥老會顯然等不及了，早在半年以前，也就是十六年的三、四月間，萬松亭攜李洪之信，與蔣雲以及另外二人分乘二船，由安慶押運三十箱共計六萬兩銀子，至江都縣六濠口清風泉茶館側邊碼頭交高德華、匡世明、曾素蘭、曾鳴皋等人，再會同他們將銀子送至鎮江，其中三萬兩交與徐春山轉交美生購買軍火，剩下銀兩由萬松亭、高德華、蔣雲等人經手，每人分用多少，不得而知。可是這一年的冬間，美生並未有任何行動；反倒是李洪曾親至鎮江徐春山處與曾素

22 劉坤一：《劉忠誠公遺書》（電信）卷一，頁7a。

23 《申報》，光緒十九年十月一日。

24 同上，光緒十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25 Alan R. Sweeten, "The Mason Gunrunning Case and the 1891 Yangtze Valley Antimissionary Disturbances: A Diplomatic Link," p. 845.

劉 錚 雲

蘭、曾鳴皋等人碰面，同到堂班喝花酒。李洪這趟鎮江之行目的何在，是否與美生見面，我們不得而知。

根據現有的資料，美生一直要到十七年五月間才在南京與哥老會份子見面。²⁶ 美生可能就在這時候敲定了他請假的時間，而哥老會也得以開始積極佈置起事行動。因為就在六月間，李洪專信知會各處頭目軍器已經辦就，要求大家約齊商討起事之事。七月一日各地頭目齊集安慶蔣雲家，商定十月十五日各人邀集黨羽分為上、下游二支起事。李典為大元帥，與李得勝等統領上游一支，在湖北江陵縣沙市鎮會齊；而下游一支則分為東、西、南、北、中五旗，分別由濮雲亭、劉高升、張慶庭、高德華、蔣潤及許汶魁統率，龍松年為總頭目，在安徽安慶會合，二地同時豎旗起事。隨後由於安慶一帶水陸各營甚多，聚集不易，七月中旬，五、六十個頭目復於大冶縣黃石港三夾地方以作孟蘭會為名，開堂商議。大家以沙市兵勇不多，又與湖南、四川接界，官兵追來，也有退步，於是改定十月十五日集中沙市起事。除了中旗改由龍自統外，其他各旗分派配置不變，並派各頭目在「漢口、黃石港三夾、楊葉州、武穴、九江、大通、蕪湖、金陵、鎮江、十二圩各碼頭均行布置預備船隻等項。」²⁷ 會後，各人各自回到自己的根據地，分頭準備。然而，誰也沒有料到，美生八月間會被捕，整個計劃曝光，李洪及其同夥相繼落網，起事行動就此落幕。

三、美生事件

美生在鎮江與哥老會來往的情形，目前我們所知不多，只知道他於光緒十七年五月間，可能就是上述他在南京與哥老會份子碰面的同時，加入哥老會。²⁸ Sweeten 根據美生自己的回憶錄指出，美生在鎮江一方面學習華語，一方面學習中國歷史及政治制度，以排遣枯燥的海關工作。²⁹ Stanely Wright 認為，美生這種迫

26 同上，頁848。

27 《月摺檔》，光緒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張之洞摺；《申報》，光緒十八年九月三日。

28 劉坤一：《劉忠誠公遺書》（電信）卷一，頁5b。

29 Alan R. Sweeten, "The Mason Gunrunning Case and the 1891 Yangtze Valley Antimissionary Disturbances: A Diplomatic Link," p. 845.

切想了解中國的意願促使他與哥老會接觸，並且更進一步加入了他們的組織。³⁰ Sweeten 則以為，美生隨和的態度使他捲入了哥老會的活動，在取得他們的信任後，透過他僕人（應該是徐春山）的安排加入哥老會。這兩種情形當然都有可能。此外，錄取美生的考官在報告中說，美生生就一付中國人的臉，這未始不是他受中國人歡迎的另一原因。³¹

雖然美生加入哥老會的動機不明，但是，他私運炸藥被捕的原因卻很明顯，據各方面資料判斷，他本人實難辭其咎。可能是出於天真、無知，也可能是太過於自信，美生在十七年七月初分別向他的華語老師陳士□及美國同事谷祿斯 (Henry Croskey) 透露有會黨即將在金陵、鎮江等地起事，並邀二者加入哥老會。七月十九日，美生動身往香港的前三天，他交給谷祿斯密碼簿一本，臨行之時又交給暗號一紙，上載將來回來時之聯絡方式。谷雖將美生之事報告上級，但鎮江關稅務司方面未將此事當真，僅囑其繼續留意。³²到達香港後，美生透過當地哥老會份子的引介，購得一百二十桿來福槍、一百二十七支左輪、二百二十一把刺刀，以及六萬九千發子彈。³³同時，美生也以月給二百五十元洋錢雇得英籍水手陶士安 (Peter Toussaint)，並由其代覓十九人，月給洋錢一百元，協助照管裝運彈藥。不過，最後只有五人隨行。³⁴

在香港停留二週後，美生於八月十日乘招商局致遠輪，押運分裝三十五箱的「鐵鍊鋼條」抵上海。由於美生在香港時曾致書稅務司，言明其改道香港的原因（因其原來請假一月，欲赴高麗，見《申報》，光緒十七年八月十五日），引起有關當局的警覺，遂於他抵岸時仔細搜查他押運之物；而他於香港時寫給上海稅務司畢利登 (Robert Bredon) 的信亦同時抵達。美生於信上表示，他於赴港前夕已發現哥老會的陰謀，為免打草驚蛇，他要求畢將該批彈藥放行，直放鎮江，以便將涉案的哥老會黨羽一網成擒。畢利登不為所動，將信轉呈海關總稅司赫德，

30 Stanley F. Wright, *Hart and the Chinese Customs*, (Belfast : Wm. Mullan & Son Ltd., 1950), p. 624.

31 同上。

32 《申報》，光緒十七年九月六日。

33 Alan R. Sweeten, "The Mason Gunrunning Case and the 1891 Yangtze Valley Antimissionary Disturbances: A Diplomatic Link," p. 850.

34 《申報》，光緒十七年九月七日。

劉 錚 雲

並勸美生前往北京就任新職，可是美生不理，獨自逕往鎮江。在鎮江，海關人員在其行李中搜出三十五磅炸藥。二個星期後，美生被捕。³⁵最後，美生以私帶軍火被判監禁九個月，服刑期滿，准覓兩保人，各繳二千五百元作保，保證他以後不再犯後，得以釋放，否則將遞解回國。³⁶

美生的私購軍火被捕正反映出他計劃的草率及缺乏遠見。誠如Stanely Wright所指出的，美生居然沒有想到，要將如此龐大的彈藥通關需要許多海關人員的配合。若能先擬定詳細的計劃，將彈藥由無人注意的沿海地點或是長江口私運上岸，或許有成功的可能。³⁷美生行事何以如此草率迄今仍是個謎。

同樣令人困惑的是美生在本案中所扮演的角色。大約是十七年七月初，也就是美生向他的華語老師及美國同事透露哥老會即將起事的同時，美生也寄信給上海之洋將麥問皋（General William Mesney），要求代買槍械彈藥，並代為糾集、訓練一千名士兵，以及能放大炮的西人五十名，三個月內備用，準備奪取中國砲台二座，兵船三艘；如願入會，每月可得銀五百兩。麥置之不理。³⁸此外，美生並託徐春山、春亭兄弟代為糾人，徐氏兄弟復轉託鎮江關聽差楊大昌、杜國富二人一同行事，預計每人代為糾黨一百名，四人合計四百名；並打算將所糾之人藏匿在鎮江南門外十餘里山上的洋房內，由哥老會中人看守。最後因無人入會，以致未能成事。³⁹另外在美生的書信中也發現，美生曾約會徐春山兄弟起事，搶劫福州軍器等局，搶英商太古行之安慶輪，並向商人要錢，令徐春山回福州及在甘露港會集等事。⁴⁰顯然美生本人的意願不止於代人私購軍火，而可能是實際參與行動。至於真象如何，有待進一步的研究。

四、參與計劃的哥老會成員

根據會黨的供詞推估，參與李洪計劃的哥老會山堂不下二、三十個之多。然

35 同上，光緒十七年九月六日。

36 劉坤一：《劉忠誠公遺書》（電信）卷一，頁4b-5a。

37 Stanley F. Wright, *Hart and the Chinese Customs*, p. 626.

38 《申報》，光緒十七年九月七日。

39 同上，光緒十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40 劉坤一：《劉忠誠公遺書》（電信）卷一，頁2a-b。

而，由於這些供詞既不完整，而且也都有所保留，我們無法知道整個計劃的詳細內容，諸如究竟有多少人預備參加起事，以及各山堂之間如何參與、如何分工等細節問題。不過，從五、六十個頭目參與三夾地方「孟蘭會」，以及會後「商派各頭目在漢口、黃石港三夾、楊葉洲、武穴、九江、大通、蕪湖、金陵、鎮江、十二圩各輪船碼頭均行佈置預備船隻」的情形判斷，⁴¹預定起事的規模想必可觀。而從這幾個地點的分佈情形來看，漢口、黃石港（大冶縣）、武穴（興國州）位居長江中游的湖北省，沿江而下是江西的九江，安徽的楊葉洲（貴池縣）、大通（銅陵縣）、蕪湖，最後是江蘇的金陵、鎮江、十二圩（儀徵縣），已將近到了長江的盡頭。誠如張之洞所形容的，這次哥老會的起事計劃是「勾通洋人，結連長江上下三千里。」⁴²

由於目前所能掌握的資料以會黨的口供為主，而口供的資料多以被捕的當事人為敘事重心，頗為零散。為了牽就這些材料，以下分別就原計劃中上、下游二支起事軍頭目的資料為線索，說明各地主要會黨參與的情形。（有關其餘參與山堂的資料，請參見附錄）

(一) 安慶——下游一支

1. 匡世明 匡世明雖貴為整個計劃中的二號人物，但有關匡世明的資料，我們所能掌握的極為有限。就目前所知，匡世明，湖南人，年三十八歲，⁴³有許多化

41 《月摺檔》，光緒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張之洞摺。

42 同上。

43 《申報》，光緒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光緒十九年三月三十日。由於匡的化名太多，同時他又有一個同胞兄弟，所以要確定匡的正身，頗費周折；以下試作釐清。匡之同黨王魁供稱，曠世明即匡生明。（見《月摺檔》，光緒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沈秉成摺。）也有《申報》的報導指出，匡世明有一「同胞生明，亦隨同在省。因又覆訊無入會實據，姑飭收押候質。」（見《申報》，光緒十九年三月三十日。）可是也有《申報》的消息指出，匡生明與李世忠之子名鴻者在申江酒店共謀私運軍火，準備起事，並供稱其與胞兄匡是明同居，其兄還屢勸其與會黨斷絕往來，不聽。（《申報》，光緒十九年三月十日。）這些消息彼此互相矛盾，一時不易分辯誰是誰非。不過，也有報導指出，匡世明有一同胞弟匡生明先其被捕。（見《申報》，光緒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劉坤一在發給裕澤帥的電報中也指出，「哥匪頭目匡世明由鄂解寧，……。」（劉坤一：《劉忠誠公遺集》（電信）卷一，頁9b。）因此，我們似乎可以確定匡世明與匡生明為同胞兄弟，而其中只有匡世明一人為會黨巨魁。

名，或作匡世鳴、或作曠世鳴、或作匡是明以及匡聖明。⁴⁴ 匡似乎頗有草莽英雄人物的特質，根據同黨的供稱，由於他一向喜歡結交好漢，故會中人咸推為領袖。⁴⁵ 一些零星的資料也顯示，匡世明至少開過二個山堂。早在光緒十年以前，匡應該已在福建開立飛龍山，且一度與洋人過從甚密，預備由海外接濟軍火，可能欲藉中法戰爭時乘機起事，後因和議已成而作罷。⁴⁶ 金學富（金老五），湖北光化人，即其飛龍山執法老五，手下有十餘個好手，光緒十七年七月參與黃州作會，管理糧台兼長江總巡。⁴⁷ 光緒十三年以後，匡的活動地點似乎轉移到了江蘇江都一帶（當然也有可能是擴展），並開立了龍華山公義堂長江水。因為根據前在江寧機器局當過工匠的徐耀庭的供述，徐因賭博輸錢跑出來，經王南山糾邀入會，在輪船上扒竊衣物；後來在江都縣七濠口鎮由王南山帶見匡世明，入龍華山公義堂長江水，充作老五。十七年七月在黃石港作會，徐受命管錢文，受總糧台名目。⁴⁸ 十五年六月間，匡世明在鎮江與李洪首度見面，這在前面已經提過。據王魁（王金標）的供稱，「先在福建當勇，入飛龍山會，嗣遇龍松年邀入長江會黨，至安徽銅陵縣和悅洲居住。又從周有才入九華山天保堂會，為老九。總會首匡生明，即曠世明。」⁴⁹ 匡世明可能這時就是江淮一帶的總頭目，負責洽購軍火、統合起事之事。上文已提到，李洪的六萬兩銀子就是經由他與高德華等四人公收後轉至美生的，雖然他「因與鎮江馬快有仇，不敢過江。」⁵⁰ 不過，根據徐春山的供述，為了購運軍火事，匡世明還是曾過江親至美生處，詳情如何，不得而知。⁵¹

2. 龍松年 五旗總頭目。龍松年即龍大勝（又名慶延、松延、青蓮），湖南益陽人，被捕時年五十六。龍自號三江總大爺，而從零星的資料看來，他的確是光緒年間活躍於長江上下游的重要會黨頭目。他早年曾在軍營當書記，也曾保舉過都司。遭散後，抑鬱潦倒，遂與謝廷玉、許汝魁、楊老五、蔣潤、劉會籌、姜清海

44 《月摺檔》，光緒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張之洞片。

45 《申報》，光緒十九年三月十日。

46 《月摺檔》，光緒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張之洞片。

47 同上，光緒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沈秉成摺。

48 同上，光緒十八年八月八日，沈秉成摺。

49 同上，光緒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沈秉成摺。

50 《申報》，光緒十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51 《申報》，光緒十九年三月六日。

等人共謀結會，以謝爲首，會名天官山富貴堂三山香五獄水。⁵²如果根據許汶魁聲稱他入會十餘年的供詞來判斷，天官山的成立應是光緒初年；⁵³而根據黃潮鳳曾在安徽入蔣雲等的天官山富貴堂的供詞，以及龍松年邀王魁（王金標）至安徽銅陵和悅洲入會的事蹟來看，⁵⁴龍之天官山應以安徽銅陵一帶爲主要活動地點。湖南長沙人劉會籌由其當家升爲老三，也有一說，劉是天官山正龍頭。劉曾充安徽水師哨弁，不安本份，斥革出營，廣結黨羽，據稱長江各處碼頭皆有落腳之處。⁵⁵姚春亭，湖南益陽人，曾在安徽水師充勇丁，犯賭責革。十七年龍松年勸之入會，是其手下老九，未接飄布，派令駕船。⁵⁶不過，龍的活動範圍當不限於安徽。光緒八年，龍在湖北樊城又與陳幘重開楚鄂山永樂堂鄖陽香長江水，集有數十人，分路放飄；隨後再與魏慶祥立會名雙龍山公義堂五湖香四海水。⁵⁷光緒十五年引介李洪與匡世明等人見面的萬松亭即是雙龍山中人。⁵⁸因此，龍松年的雙龍山公義堂也可能與匡世明的龍華山一樣，是當時江蘇沿江一帶甚爲活躍的哥老會山堂。很明顯，長江上、下游都有龍松年活動的蹤跡。

3. 濁雲亭 東旗頭目。濁是貴州松桃廳人，年幼時爲太平軍擄去，後在淮軍當勇，入哥老會已有二十多年。先是入天台山堂，後因認識陳華魁、高德華等人，而與他們在江蘇淮陰縣清江浦鎮同開金龍山明義堂。十七年六月回安慶蔣雲家與龍松年商議於十月間起事，派統東旗，後因安慶查得緊，龍遂要濁於八月間到沙市安排十月十五日起事。⁵⁹與濁在一起的陳華魁即陳德才，湖北江夏人，一向在安慶當勇。濁指出陳爲人極兇橫，同會兄弟都畏懼他，凡開堂都要陳在場壓服。⁶⁰

4. 劉高升 西旗頭目。劉供稱是湖北江夏人，歷年來在直隸、安徽、江寧等省

52 同上，光緒十八年七月十九日；《月摺檔》，光緒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沈秉成摺。

53 《月摺檔》，光緒十七年十月一日，沈秉成摺。

54 同上，光緒二十年六月八日，沈秉成摺；光緒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沈秉成摺。

55 同上。

56 同上，光緒十九年八月二十日，沈秉成摺。

57 同上，光緒十八年八月二十二日，沈秉成摺。

58 《申報》，光緒十九年十月一日。

59 《月摺檔》，光緒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張之洞摺。

60 同上。

劉 鐸 雲

投營當勇，其間先入秦玉龍天福山，充當心腹；後在安徽銅陵縣和悅洲結識龍松年，又入玉龍山，充當香長；光緒十六年在江西德化縣與許文奎、歐桂卿開楚荊山，充當陪堂；十七年充龍松年西旗頭目，分管蕪湖碼頭。⁶¹可是根據《申報》的報導，劉一向「在大通、銅陵一帶聚黨稱雄，盤踞山谷，殺人奪寶，無惡不作。」同時也有同黨供稱，他是「安慶以下、蕪湖以上的大頭目。」劉並供出曾自立天福山永樂堂。⁶²從這點以及他受命分管蕪湖碼頭與最後被捕前仍出沒銅陵、青陽一帶深山等事實來看，劉的主要活動地點應仍在皖南沿江一帶。

5.張慶庭 南旗頭目。張慶庭即張金亭（庭），江西德化縣人。張供稱曾在營當勇，後隨另案已正法之潘登科開雙龍山公義堂，派為新輔大爺。龍松年等在三夾做會時，張係九江頭目，統帶南旗，奉李洪為大元帥。⁶³隨後他即因病走散。⁶⁴

6.高德華 北旗頭目。高德華即高松山，湖北武昌縣人。高供認在揚州入會後，自開楚金山護國堂，供奉洪世武祖。光緒十五年五月在上海遇李洪。⁶⁵不過，自承「往來長江，結交各處匪首」的黃金龍指出，據他所知，匡生明曾開飛龍山，高德華曾開龍鳳山，李萬元曾開萬壽山，莫海樓則開金台山。⁶⁶濮雲亭也供出曾與高在江蘇淮陰縣清江浦鎮同開山金龍山明義堂。⁶⁷曾同則供認他「先入安清幫後，又入高德華九華山。」⁶⁸顯然，高還曾開過龍鳳山、金龍山、也曾是九華山的一員。高的手下張順成（張道士）即曾受三江營務之職。⁶⁹

7.許汝魁 中旗頭。江蘇江都人。許供認入天官山地靈堂（富貴堂？）三山香五獄水已有十多年之歷史，在會中充任新副。十七年六月間在黃州做會時，在場四、五十人，許受命任總糧台，管理銀錢之職，其餘會衆分派出錢，暗製軍械。⁷⁰

8.蔣潤 中旗頭目。蔣潤即蔣玉山（又名蔣雲），湖南湘陰人。蔣先在安徽當

61 同上，光緒二十年六月八日，沈秉成摺。

62 《申報》，光緒十九年九月九日。

63 《月摺檔》，光緒十八年一月二十一日，德馨摺。

64 同上，光緒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張之洞摺。

65 同上，光緒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張之洞摺。

66 同上，光緒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沈秉成摺。

67 同上，光緒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張之洞摺。

68 同上，光緒十八年九月九日，劉坤一摺。

69 同上，光緒十八年八月八日，沈秉成摺。

70 同上，光緒十七年十月一日，沈秉成摺。

砲船水勇，鬧事被革職後，遇謝廷玉，於是與其一同開立山堂，即上述許汶魁所入之天官山富貴堂。蔣並供稱，該山分有八堂，皆有頭目，其為刑堂。謝已在揚州就戮，會中匪黨散在長江一帶輪船碼頭乘機盜竊，堂首坐地分贓。十七年七月以作齋為名，斂錢結盟，集有三十餘人，何老小亦在其內。⁷¹ 蔣所提之何老小即賀老小，湖北嘉魚人。初入清明會，為老二，綽號小霸王，在蕪湖糾衆帶刀傷人，橫行無忌。光緒十四年邀同余高等搶羅金秀家，又在繁昌縣荻港地方姦占民女。聯絡痞棍倡立華蓋山采石水九華堂，匪黨七八十人，分定次序散布各處，轉相勾結，置船兩艘，以之劫運貨財，互通信息。⁷² 上面提到的王魁供出何為八堂之一，十七年七月間也在黃石港作會。⁷³ 因此何老小極可能也是在加入了好幾個山堂後成為天官山的一員。湖南辰州的汪潮鳳（宋老五）無業，四處游蕩，也是在湖北入曾明高天福山會及黃得保四喜堂會後，又在安徽入蔣雲等的天官山富貴堂會，名列老五，一直以在輪船上扒竊維生。⁷⁴

（二）江陵縣沙市鎮——上游一支

原計劃中上游的一支由李典與李得勝領軍。關於李得勝，我們所知不多。僅知道他是湖北江夏人，與陳先知均為大乾坤山頭目，而大乾坤山可能是甘學貞在襄河一帶所立的山堂。據張之洞判斷，陳先知應是襄河會黨的總頭目。⁷⁵

至於李典，就現有的資料而言，他的重要性應該遠超過李得勝。李典即李春陽（又名李漢臣）。李在岳州自認係湖南安化人，但其手下余啟宇則供李係龍陽人。李一向在營當勇，不過據張之洞指出，李在沙市客店自稱提督，在岳州又供係甘肅補用總兵。誠如張之洞所說，「譎張為幻乃向來會黨慣技」，⁷⁶ 關於李典的這部份身世，我們只好暫時存疑了。據岳州府知府鍾英指出，李典兇悍異常，在巴陵縣監獄中，常將刑具打開扭斷滋鬧。⁷⁷ 這也許是李典得以稱雄各地的部份原因。李典供認曾領受謝廷玉的飄布，以及總統玉龍、金象、飛虎、蓮花四大山元

71 同上。

72 同上。

73 同上，光緒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沈秉成摺。

74 同上，光緒二十年六月八日，沈秉成摺。

75 同上，光緒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張之洞摺。

76 同上，光緒十八年二月十日，張之洞摺。

77 同上。

劉 錚 雲

帥之印。光緒十六年五月在湖北荊州沙市鎮開立蓮花山義順堂甘露水普渡香，先後放飄二百餘人。⁷⁸據其頭目劉鵬搏招供，十六年春在湖北遇李典時，李自稱四山大元帥，共放飄六萬餘張。不過，同是蓮花山頭目的廖星階也供稱，李典所稱開堂四次、放飄六萬餘張，實係李典自說之辭。⁷⁹而李典自己則供認曾開過四山，每山約有數千人。顯然為了爭取群衆入會，李典誇大了自己的勢力。⁸⁰又據李之手下余啟宇、尹中安等供認，李自號開山王，自荊州起至九江、安慶止往來無定，各處均有妻室。李名下尚有「偽官」多人，可惜名目不見錄下。據張之洞判斷，「李典實為湖北、湖南兩省會匪渠魁，各匪均倚以集事，該匪先在沙市分布夥黨，留葉坤山在沙市佈置，該匪往岳州放飄糾衆，希圖聯荆、岳為一氣，陰謀不逞，已非一日，至為深險。」⁸¹顯然李典的活動能力相當強，常來往於湖北、湖南、江西、安徽之間。而若從李典領受謝廷玉飄布及其玉龍、金象、飛虎、蓮花四大山元帥之印等事蹟來判斷，李典出道應該相當早，荆、岳一帶只是李典被捕以前最後活動之地。前面張之洞所提的葉坤山，是李典蓮花山副龍頭，四川江北廳人，在沙市河街開茶館。⁸²李典的另外二位手下：余啟宇則是湖北武昌人。十六年與劉金魁另開（蓮花山？）北山堂，為正龍頭。十月十五日起事之時，負責在黃州樊口預備船隻接應。⁸³尹中安是湖北大冶人。為準備十月十五日沙市起事之事，奉李之命到沙市河街找開茶館的葉坤山。尹並指出，葉是總頭目龍松年的幫辦，而關於李洪的事，他也曾聽高德華說過。⁸⁴

會黨的口供資料也顯示，除了以上領軍頭目的山堂外，還有不少其他山堂也參加了李洪的計劃。吳有楚的福壽山即為一例。吳是湖南湘陰縣人。曾經陳四海荐入李世貴（潰）之寶華山，後開飛龍山、福壽山，由新輔大爺推升為龍頭。他自承與匡世明認識。⁸⁵光緒十七年七月與許汝魁、龍松年等在黃石港作會。⁸⁶吳有楚

78 同上。

79 同上，光緒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張之洞摺。

80 同上，光緒十八年二月十日，張之洞摺。

81 同上。

82 同上，光緒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張之洞摺。

83 同上。

84 同上。

85 同上，光緒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張之洞摺。

86 同上，光緒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沈秉成摺。

不少手下也因為參加李洪的起事而被捕，金剩即是其中之一。金剩即金鉢堂，（一名金勝，又名金恕堂），湖南長沙人。金供認原在南陵充當捕役，由於耽誤公事遭革退，即入熊登旺金台山，先列為老六，後升作老五；又入吳有楚福壽山，列為老三。光緒十三年參與熊海樓宣城西河劫案，帶十數人為舵把子，在街頭把風。事發乞後，脫逃回籍。十七年七月參加黃石港作會，八月到安慶與劉會籌、蔣潤逆跡城外，潛通上游匪黨消息，案發後逃至南陵，削髮裝僧以作為掩飾。金被捕時為金台山新副，會內稱為黑面虎。⁸⁷此外，如附錄所示，龍海騰與陳福林的五龍山、⁸⁸李華堂的北梁山荆義堂、⁸⁹陳大材的萬福龍頭山、石占春的九華山等⁹⁰都參預了李洪的起事計劃，只可惜我們沒有足夠的資料，藉以瞭解他們的活動情形。

五、李洪事件所反映出之意義

雖然以上的資料破碎零散，不成系統，可是整理歸納以後，我們仍然可以理出李洪復仇計劃的主要輪廓，以及參與計劃的重要山堂組織。李洪雖自稱為哥老會中大哥，同時也被各參與山堂奉為大元帥，但是在整個起事計劃中，我們沒有看到李洪自己的人馬，他只是憑著一己之財力，透過龍松年的雙龍山及天官山，聯繫動員了湘、鄂、蘇、皖沿江一帶的山堂，參與起事，以報清廷殺父之仇。首先，雙龍山的萬松亭把李洪引介給在揚州開龍華山的匡世明、自開楚金山的高德華，以及曾鳴皋、曾素蘭等人，使得李洪與蘇皖二地沿江的山堂取得了聯繫。匡隨即透過會中在對江鎮海關當差的徐春山，利誘鎮海關官員英人美生至香港，代為洽購軍火。隨後龍松年又整合了安徽、江蘇二省沿江一帶的哥老會黨；龍本人自任起事軍的總頭目，他所開雙龍山的張慶庭任南旗頭目，天官山的蔣潤、許汝魁則出任中旗頭目，另外楚金山的高德華出任北旗頭目，金龍山的濮雲亭出任東旗頭目，天福山的劉高升出任西旗頭目。另一方面又透過他與李典同是謝廷玉開

87 同上。

88 同上，光緒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張之洞摺。

89 同上，光緒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張之洞摺。

90 同上，光緒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張之洞摺。

山伙伴的關係，促成了李典的加入，以他在湖北荊州沙市鎮所開的蓮花山為主力，聯絡荆、岳一帶的山堂，負責經營沙市起事的準備工作。這其中，劉高升自稱分管蕪湖碼頭，張慶庭係九江頭目；而我們從各山堂的所在地大致可以推測出，在李洪的起事計劃中，匡世明應是負責鎮江碼頭，高德華應是金陵碼頭，蔣潤、許汝魁應管大通，葉坤山負責沙市，其他如地方如漢口可能是由北梁山的李華堂分任，⁹¹武穴則可能由陳福林的五龍山天順堂擔任。⁹²因此，李洪的復仇計劃事實上至少動員了江蘇的金陵、江都、十二圩（儀徵）、清江浦（淮陰）、安徽的安慶、銅陵、蕪湖、楊葉洲（貴池）、江西的九江、湖北的漢口、沙市鎮（江陵）、黃石港（大冶）、武穴（興國州）等地的哥老會山堂組織。這也說明了為何龍松年等在黃石港集合後，要派各頭目到上述各地「均行布置，預備船隻。」由此可見，在龍松年等人的奔走下，長江上下游的會黨得以聯成一氣。誠如安徽巡撫沈秉成所觀察到的，這些會黨是「互相糾結，聲氣廣通。」⁹³

我們目前對於各山堂在當地的一般活動情形無所悉。不過，這些山堂卻有一個共同的特徵：他們的所在地大都位於沿江的重要城鎮，不是沿江的重要通商口岸，就是水陸交通要地，商業興盛，人員往來頻繁。例如，漢口、九江、蕪湖、鎮江、金陵等地都是沿江的重要商埠，長久以來都是附近地區農產品的集散地，在列強的壓力下分別於咸豐及光緒初年開港，容許外商前來交易，市面益趨繁華。其他如大通、武穴、黃石港、十二圩也都是長江流域的重要市鎮或港埠，人口密集，交通繁忙。就連他們預定起事的沙市鎮也是一商業鼎盛的長江口岸。這一特點顯然為施堅雅（G. William Skinner）的看法提供一個例證。施氏指出，祕密社會的山堂通常座落在城市與市鎮上，因為這是掠取地方經濟資源最有效的手段。⁹⁴不過，我們也必須指出，根據檔案資料，也有不少哥老會組織於窮鄉僻壤中開山堂。⁹⁵如何將哥老會組織分類將是另一個重要課題。

91 同上，光緒十七年十二月二日，張之洞摺。

92 同上，光緒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張之洞摺。

93 同上，光緒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沈秉成摺。

94 G. William Skinner, "Cities and the Hierarchy of Local Systems," in G. William Skinner (ed.), *The Ci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7), p. 276.

95 劉錚雲：〈清代會黨發展試論－清代會黨時空分佈與成員背景分析（一）〉，頁9-11。（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劃成果報告NSC 77-0301-H001-07）

其次，這些山堂還有一個共同的特徵，即成員的流動性很大。表一是我們目前所能掌握的各山堂成員的籍貫資料。由這個表的統計可以看出，這些哥老會份子絕大多數是湖南與湖北人，其餘省份的人僅佔極少部份。由此可見，李洪的盟友絕大部份不是土生土長的當地人。如果考慮到因為樣本數太小而可能產生誤差，則我們至少可以確定，各地山堂的龍頭老大多是外地人。然而，更值得注意的是，這些哥老會成員不僅四處遊走，而且還隨著不斷的遊動而加入不同的山堂。李洪案子的重要人物龍松年就是一個明顯的例子。龍自光緒初年由軍中遣散後，首先加入了謝廷玉的天官山富貴堂；八年，又在湖北樊城與陳幘重開楚鄂山永樂堂；隨後又與魏慶祥同立雙龍山公義堂。李典更進一步，先後在不同的地方開山四次，自稱四山大元帥以及開山王。不只大頭目如此，小嘍囉亦不例外。例如，王魁即先後入飛龍山、天官山，最後從周有才入九華山天保堂，為老九。金剩也是先入金台山，先任老六，後升為老五，後來又入福壽山，任老三。

表一：李洪聯盟成員的籍貫分佈

籍 貫	人 數	百 分 比
湖 南	20	38.5
湖 北	17	32.7
江 西	6	11.5
四 川	4	7.7
安 徽	1	1.9
江 苏	1	1.9
河 南	1	1.9
浙 江	1	1.9
貴 州	1	1.9
總 計	52	100.0

有些人遊走一番之後，又回到原來的組織，參與活動。前面提到過的吳有楚、余啟宇就是二個典型的例子。吳有楚雖然曾是匡世明飛龍山的一員，而後又

劉 錚 雲

入了福壽山，並且由新輔升作龍頭，可是最後仍然與這幫人聚首，參加光緒十七年七月龍松年的黃石港作會。他先前離開飛龍山，參加其他的組織顯然對他再度加入李洪的同盟沒絲有毫的影響。余啟宇雖然一直是在李典手下做事，直到案發前一年才另開北山堂為正龍頭，可是在起事計劃中仍然受命在黃州樊口預備船隻，一點不受影響。就哥老會而言，遊走各山堂顯然不是脫離組織的行為，而是廣結人緣，加強個人的人際關係。

此一現象與有些會黨成員先後在同一地方與同一組織的人相互幾次結拜的情形頗有殊途同歸之處。例如，根據閩浙總督汪志伊等人的奏報，福建武平人饒特首先於嘉慶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在建安、甌寧二縣交界的新岩地方與連榮耀等七人同拜黃廣琳為師，入仁義會；同年十月二十日，饒又在新岩地方與連榮耀等三十二人同拜也是仁義會的張朝選為師。⁹⁶另一個例子則見於廣東來賓縣。嘉慶十三年二月間，顏亞貴、蔣聲、李文達等人先後從南海縣人顏超處習得結拜天地會之法，各自分頭糾人入會。同年四月間李文達復邀顏超、顏亞貴、蔣聲謹以及李太忠等十五人，以顏超為總師傅，顏亞貴、蔣聲謹為師傅，李文達為大哥，鈎刀飲酒，結拜金蘭。⁹⁷類似的例子在檔案資料中隨處可見。顯然如欲廣求奧援，參加了組織，還是不夠，個人必須不斷地與人結拜，建立「兄弟」關係。由此可見，無論是稍早的仁義會、天地會或是稍晚的哥老會，個人必須廣結金蘭，以獲取最大保障的情形並未隨著時間的變動而有所改變。換而言之，會黨成員間的互助仍建立在個人間的結拜關係上，並未隨著時間的改變，由個人而提昇到組織的層面上。就會黨成員而言，彼此的互助是建立在個人的結拜關係上，而不是組織的聯繫上。

瞭解這一點，我們就不難掌握李洪這個復仇同盟的性質了。很明顯的，這些參與李洪聯盟的山堂並未喪失原有的獨立性。從整個起事計劃人員的配置情形可以看出，李洪對參與計劃的人員並無任何約束力量，他必須仰仗龍松年、李典等人動員各人在各自根據地的力量，集結在沙市起事。換而言之，李洪的復仇大同盟事實上是一個鬆懈的山堂之間的聯盟。李洪本人除了擁有財力外，似乎沒有自

96 中國人民大學清史研究所、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合編：《天地會》第六冊，頁199。

97 同上，第七冊，頁209—211。

己的班底，一切依賴參與結盟山堂的人馬。而從整個起事計劃的整合過程中，我們不難發現這些山堂之所以能「互相糾結，聲氣相通」，乃是由於透過結拜關係，無論是開山立堂的大頭目，或是名列最後的小老九，都有一個人際網；透過這個人際網路，彼此互相牽引支援。另一方面，這個人際網路也隨著會黨成員的不斷遊動，不斷進出山堂，而持續擴大。李洪在台灣遇到萬松亭也許是偶然的因素，可是匡世明、龍松年與李典的加入可能就不是偶然的因素可以解釋的。萬松亭是龍松年雙龍山中人，⁹⁸而龍松年與李典早期又都曾領受過謝廷玉的飄布。⁹⁹王金標不僅曾是匡世明飛龍山的一員，也入過龍松年的天官山；¹⁰⁰而王金龍不僅做過謝廷玉龍山的心腹，也是九華山的巡風。¹⁰¹同時，許多人如龍海騰、吳有楚也都強調與匡世明認識，雖然他們早已不是匡世明會中人。¹⁰²因此，我們與其說李洪的復仇大同盟是奠基于各山堂的聯合陣線上，不如說是由哥老會成員人際網路的大結合而構成。

六、結論

本文以會黨成員口供資料為主，《申報》的報導為輔，說明美生事件的發展以及李洪起事計劃的來龍去脈。雖然由於受限於材料，無法完全掌握李洪起事規模的全部輪廓，但是就資料所及，我們瞭解李洪的起事計劃基本上是以龍松年為首，至少結合了長江沿岸漢口、沙市鎮、黃石港、武穴、九江、安慶、銅陵、蕪湖、金陵、江都、清江浦、十二圩等重要城市或市鎮的哥老會組織而成的大聯盟。這個大聯盟雖然表面上是各山堂的聯合，實際上還只是人際關係的結合，還只是各頭目與頭目間、各頭目與其成員間人際關係的結合。龍松年憑著個人的關係整合了匡世明、李典等人的山堂；同樣的，匡、李等人也透過個人的關係，邀集一批人參加而組成聯盟。這個大同盟的組織力量如何，由於沒有經過考驗，不

98 《申報》，光緒19年12月1日。

99 《月摺檔》，光緒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張之洞摺。

100 同上，光緒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沈秉成摺。

101 同上，光緒十八年九月九日，劉坤一摺。

102 同上，光緒十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張之洞片。

得而知，可是從這個大同盟的整合過程中，我們可以瞭解哥老會不僅個別山堂是建立在個人的結拜關係上，而且山堂間的聯盟也是個人結拜關係的擴大。

然而，這種人際關係的組合有其局限性。首先是個人能力的限制。個人人際關係的大小通常依交遊的廣狹而有不同，而交遊圈的大小往往與個人的魅力，或韋伯（M. Weber）所謂的charisma有關。本文中所見的龍松年與美生就是兩個相對的例子。據安徽巡撫沈秉成指出，龍松年之所以能「廣結匪徒」是由於他既會「治病」又能「舞文弄墨」，因而每每能「託名外科治病，常於長江上下游交結匪人；」而且「凡匪黨新立山頭，必請龍赴會，爲之胡謅疏文。」¹⁰³。相較之下，美生託徐春山代糾人馬失敗，人際網路不張應是主要原因。美生本人只是剛入會的老九，人際關係不強，而他再轉託兩個鎮江關聽差，再加上他本身又是個外國人，無人入黨是可以預期的。

不過，更關鍵性的困難是，人際關係的組合有其時空的限制，而這種時空限制對一向仰賴地方勢力的哥老會更是致命的打擊。根據各地方官的觀察，哥老會黨多與地方痞棍勾結為患。¹⁰⁴張之洞就曾指出，哥老會的行動是「行蹤詭密，往往與游勇、地痞暗相勾結，動輒糾集黨羽乘機煽亂，甚至造謠惑衆，潛謀不軌。」¹⁰⁵換而言之，哥老會的龍頭老大若非已在一地紮根，建立起自己的勢力，勢必要借助當地的地方勢力始能開山立堂。這也就是俗話說的，「強龍不壓地頭蛇。」李洪的復仇大同盟事實上就是這種現象的最佳見證。李洪雖然財力驚人，但仍然必須透過龍松年的居間介紹，才能與其他哥老會黨取得聯繫；而龍松年雖然能夠廣結匪徒，但仍然必須仰賴劉高升為他分管蕪湖碼頭；同樣的，籍貫湖北江夏的劉高升要在蕪湖立穩腳跟以前，勢必也需先與當地的地方勢力合作。然就目前材料所見，有清一代，似乎沒有一個山堂組織能夠累積足夠的人力、物力資源，使得個人的人際關係得以突破地域性的限制。這是因為一方面在傳統社會企業的經營規模通常不會很大，無法有效地累積資源；而更重要的是，另一方面哥老會多以不正當或非法的手段，奪取資源。在這種情形下，若非對當地的社會瞭解透徹，

103 《申報》，光緒十八年九月三日。

104 《月摺檔》，光緒二十年六月八日，沈秉成摺；光緒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沈秉成摺。

105 張之洞：《張文襄公全集》，卷三十二，頁27a。

關係良好，往往沒有門路可尋。這種人際關係在傳統社會是一種不可交換，不可移轉的資源。哥老會成員因而每到一新地方，必須與當地地方勢力取得聯繫，或共組山堂，或再加入新的組織，以建立新的人際關係，俾便接受保護。本文所見龍松年，匡世明，李典等人各處開山堂，以及哥老會成員可以同時進出好幾個山堂的現象，也正是這種局限性的具體反映。

因此，如果以上對李洪個案的分析可以成立，則哥老會各山堂間的互動關係基本上也就是以個人人際關係為主的整合。在這種情形下，哥老會整體組織所能發揮的作用就有限制，哥老會各山堂成員在各地所能獲得的接待，可能與他個人的人際關係，以及他所屬山堂龍頭的人際關係有密切關係。換而言之，會黨成員之間雖然號稱講究「義氣」，但是所謂義氣的內涵卻是因人而異的，不同條件的人所獲的待遇也不相同。因此，在這種組織的運作完全取決於個人人際關係的情形下，哥老會的組織動員力之所以薄弱，也就不言可喻了。如果我們能更進一步探究，這種情形當不只僅限於哥老會，而極可能是整個清代會黨的一個共同現象。

（本文於七十九年十二月六日通過刊登）

附錄：李洪之同盟

領袖名	山 堂 名	地 點	資料來源
李 典 葉坤山（副龍頭）	蓮花山義順堂	沙市 湖北	1
龍海亭			6
張 標			6
廖 鑑			6
呂 先			6
余啟宇 劉金魁 劉高升（香長）	（蓮花山）北山堂		1 8
王金龍（心腹）	玉龍山	吳淞 江蘇	1,4,10
	金象山		1
	飛虎山		1
匡世明 陳金龍 王金龍（巡風） 徐耀庭	龍華山公義堂 長江水	上海 江蘇	3 10 4
王魁（老九） 周有才	飛龍山 九華山天保堂		2 2 2
龍松年	楚鄂山永樂堂 鄱陽香長江水	樊城 湖北	3,8
魏慶祥 潘登科 萬松亭 張金亭（新輔）	雙龍山公義堂 五湖香四海水		3 6 11 6
（謝庭玉）	天官山富貴堂	銅陵 安徽	8,2

許汶魁	三山香五岳水		
蔣潤		2	
楊老五		2	
姜清海		2	
劉會籌		7	
姚春亭		12	
高德華	楚金山	揚州 江蘇	1
曾同(頭目)	九華山		4
	龍鳳山		2
許文奎	楚荊山富國堂		7,9
劉高升(陪堂)			
秦玉龍	天福山永樂堂	湖北	8,9
劉高升(心腹)			
張啟台(當家)			
龍海騰	五龍山		5
郭耀彩	英雄山	華容 湖北	5
吳有楚	福壽山		2,5
	飛龍山		5
熊登旺	金台山		2
金剩(老六)			2
熊海樓	金台山		2
李漢(副龍頭)			4
李漢	萬壽山		2
張標	西雷山	九江 江西	6
濮雲亭	金龍山明義堂	清江浦 江蘇	1
陳華魁			1
李華堂(大哥)	北梁山荆義堂	漢口 湖北	1
聶海山			

劉 錚 雲

劉健宏

金老五	狼福山集賢堂	3
	青山四喜堂	3
張道士（老五）	十二圩 江蘇	3
		3
張汲魁	聖龍山	3
陳齋公（當家）		4

資料來源：

1. 《月摺檔》，光緒17年12月24日，張之洞摺。
2. 《月摺檔》，光緒18年4月21日，沈秉成摺。
3. 《月摺檔》，光緒18年8月22日，沈秉成摺。
4. 《月摺檔》，光緒18年9月9日，劉坤一摺。
5. 《月摺檔》，光緒18年9月29日，張之洞摺。
6. 《月摺檔》，光緒18年1月21日，德馨摺。
7. 《月摺檔》，光緒20年6月8日，沈秉成摺。
8. 《申報》，光緒18年9月3日。
9. 《申報》，光緒19年9月19日。
10. 《月摺檔》，光緒18年4月1日，松椿摺。
11. 《申報》，光緒19年12月1日。
12. 《月摺檔》，光緒19年8月20日，沈秉成摺。